

甘肃省教育厅文件

甘教安〔2017〕1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春季 学期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省内各高校，厅直属学校：

2017年春季即将开学，全国“两会”即将召开，为有效预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确保教育系统的持续安全稳定和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校园安全稳定的极端重要性

目前我省学校安全形势依然严峻，各种学生安全事件和事故随时可能发生。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坚

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必须坚守发展绝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严格落实学校安全工作“属地化管理”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以对广大师生生命高度负责的态度，坚持预防为主、标本兼治，以更有效的举措和更完善的制度，切实落实和强化学校安全工作责任，筑牢安全防线。要进一步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全面加强安全管理，不断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重点工作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学校安全大检查，大力推动依法治安和科技强安，加快校园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建设，推动学校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切实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二、全面彻底排查整改校园安全隐患

开学前，各级各类学校的主要负责人要亲力亲为，亲自组织检查，对去年秋季学期和寒假期间检查出来的一些安全隐患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看看过去查找的安全隐患是否得到整改、有无产生新的安全隐患。同时要再次对学生宿舍、食堂、锅炉房、图书馆、实验室、危化品仓库、煤气燃气设施、供电设施、防雷设施、校园周边环境等要害部位和重点场所进行全面检查，检查要不留死角，不留空隙。检查的安全隐患详情要记录在案，并及时制定整改措施，迅速分工专人负责集中整改，坚决杜绝因校内建筑及设施存在安全隐患而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绝对禁止使用 D 级危房，严格校门管

理，防止校园外来侵害事件的发生，特别要防范暴力恐怖袭击事件的发生，确保开学后师生各方面的安全。对暂时无法整改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教育教学设施，要坚决停止使用，及时报告，并确定整改时限，落实责任，妥善安排师生，确保安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组成专门队伍，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统一标准，责任到人，对所属学校的安全检查工作进行督察。

三、深入开展安全教育、法制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疏导工作

学校安全教育是学校素质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部明确要求各级学校高度重视学校安全教育工作，要求开设每周不低于一个课时的安全教育课，内容涵盖：安全常识、预防校园暴力，防止各种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交通、食品安全等各个方面。近年来，校园裸贷问题在大、中专院校时有发生，一些学生也因心理疾患发生轻生、报复同学的事（案）件，在社会上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也各级各类学校要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有关安全教育的要求，充分利用班团队会、专题讲座、墙报板报、校园广播电视、网络等方式，对学生开展安全知识以及法制教育等内容主题教育，并经常性地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广大师生预防灾害、传染病、食物中毒等应急避险和预防违法犯罪的能力，要定期开展自然灾害、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危险物品安全、食品卫生饮用水安全、社会安全等专题教育，学生报到后，开展好德育、

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疏导等工作。要全面摸排一次学生返校后的思想动态，建立新学期学生心理档案，强化学生日常行为监管，对发现有异常思想动态或不当心理诉求的学生，要及时做好思想教育与心理疏导，化解学生心理障碍，坚决防止因心理问题或不良思想引起的各类极端事件的发生。要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突出抓好长假后的集中排查调处，重点化解学生之间因生活、学习琐事积压的怨恨，对涉及面广、问题复杂、影响重大的矛盾纠纷，学校领导要亲自协调，分析原因，采取措施，妥善处理，要坚决杜绝校园欺凌暴力事件，还要教育学生远离邪教，防范和杜绝校园传教活动，开展反恐防暴应急演练。各地各校都要对安全教育课老师进行培训，要将师生的安全教育培训纳入本地、本年度国民安全教育规划，形成长效机制，落实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各高校、中职学校更要重视安全教育师资队伍建设，要加大对安全教育教师的培训培养力度，选择符合甘肃实际和学校特点的安全教育读本供师生使用。

四、切实加强消防安全、危险物品安全、传染病防控、校车安全等专项整治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会同公安、卫生、交通、安监等部门加强对学校消防安全、食品卫生饮用水安全和交通安全的检查，督促学校认真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做到责任、制度、措施、人员、资金五落实。要配备完善消防设施器材，切实提高学校防范火灾等综合防灾能力。要不间断查收学生

私藏的管制刀具，组织开展好以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放射性物质为重点的校园安全专项排查整治活动。要加强师生饮食卫生管理，认真组织食堂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查，规范食品采购流程，把好食品、水源等入口关。要进一步落实卫生防疫措施，做好春季传染病的防控工作，确保师生的饮食卫生，严防食物中毒和传染病发生。要密切配合公安、交通、安监等部门，切实加强中小学生和幼儿上下学交通安全管理，持续开展校车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严格审查接送学生车辆及驾驶人员的资质，切实做好驾驶人员和师生的安全教育，坚决防止超员、超速等各类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五、切实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和学校周边治安综合治理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学校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调整充实保卫力量，强化校园人防、物防和技防设施建设，严格落实门卫、巡查和值班值宿等制度，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各级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组办公室要积极组织成员单位，深入推进校园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学校、幼儿园周边治安管理和防范工作，积极推进学校、幼儿园周边警务室或治安岗亭建设，严密学校、幼儿园周边地区巡逻防控，依法严厉打击涉校涉园违法犯罪活动。建立学校、幼儿园周边地区安全隐患经常性排查整治工作制度，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广泛开展群防群治活动。切实加强校园周边的网吧管理、药品食品管理、文化娱乐场所管理、交通管理，

切实加强互联网、手机短信运营商的管理，严格学校周边市场秩序的监管，严格整治出版物市场，净化学校、幼儿园周边文化环境。

六、严格管理校内外各类活动

坚持集体外出活动审批制度，坚持对学生校内活动、校外小群体或个体活动的日常监管，严防出现拥挤踩踏、溺水淹亡、交通事故等意外伤亡事件。各市州教育局（各高校）要对属地学校、幼儿园（院系）提出明确要求，如果组织教师或学生开展春游等集体活动，必须按规定报主管部门批准，并有学校领导和教师带队，同时要认真制定安全工作预案，搞好安全教育。对未经批准擅自安排集体活动造成不良后果的，要严肃追究组织者责任。

七、建立完善预防预警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强化全国“两会”和重要敏感期、敏感节点期间的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在事故易发期及时发布预警通知，开展矛盾纠纷、安全隐患排查调处和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和不稳定因素。完善学校安全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管理工作制度，及时掌握信息，加强分析研判，做好抓早、抓小、抓苗头的工作，依法稳妥地处理各类安全事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解决，防止事态扩大。对发生重大安全事件，或瞒报、漏报安全事件以及安全事件处置不当，造成严重影响的社会影响的地区和学校，要坚决追究领导和相关责任人的

责任。

八、强化督察，切实落实安全工作责任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采取“双随机”的方法，对辖区内、本校内的安全工作进行检查，检查要做到全覆盖，确保学校将各项安全措施落到实处。对于检查中发现的典型和突出问题，要敢于曝光，敢于揭丑亮短。省教育厅也将组织若干督导检查组深入到各级各类学校进行暗访检查，对暗访出来的突出问题，将在全省进行通报。

请各地各校按照通知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迅速将通知精神传达到辖区内每一所校、幼儿园，并切实做好检查指导工作。



甘肃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 年 2 月 15 日印发
